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日以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迟芳主持，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公司拟设立两个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新疆科创蓝

项目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青岛科创蓝生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适应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求，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实现公司投资控股职能和实体业务经营的分离。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对外投资的公告（设立全资子公司）》（2018-002）、《对外投资的公告（设立全资子公司）》（2018-003）。

2.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科创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6 日